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8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金星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推荐，以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无异议与候选人本人同意，董事会同意提名金星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进行审议。

上述议案生效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董事总数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附件：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八日

附件：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金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1986年2月生，本科。曾任成都市成华区投资促进局、成华区委办公室副主任科员，成都交投建筑工业化有限公司综合部负责人，成都医疗健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商运营总监，成都医疗美容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成都医药健康产业生态圈联盟秘书长，成都兴城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金星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及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